

附件 1:

# 2018 年度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厅机关决算公开说明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情况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 (一) 部门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 二、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 (一)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二)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 三、部门结转结余情况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六、政府采购情况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

(一)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二) 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的 8 张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国家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起草环境保护的地方性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草案；拟订全区环境保护政策和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制定环境保护地方性标准和技术规范并监督实施；组织编制环境功能区划，组织拟订重点区域、流域污染防治规划和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规划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重点海域污染防治规划，参与制订全区主体功能区划。负责全区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全区重点流域、区域、海

域污染防治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海洋环境保护工作。承担落实全区减排目标的责任。负责协调和组织实施主要污染物减排工作。组织制定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证制度并监督实施；牵头实施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考核并公布考核结果。负责提出全区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按自治区人民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自治区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并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指导并负责排污费的征收、使用和管理。参与指导和推动循环经济和环境保护产业发展，参与应对气候变化工作。承担全区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受自治区人民政府委托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对涉及环境保护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草案提出有关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按规定审批重大开发建设区域、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负责全区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制定大气、水体、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镇和农村的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指导、协调、监督全区生态保护工作。拟订生态保护规划，组织评估生态环境质量状况，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指导、协调、监督各种类型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的环境保护工作，协调和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工作，提出国家级和自治区级自然

保护区新建和调整的申报或审批建议,协调、指导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生态示范建设,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协调和组织实施广西生态省(区)建设工作。负责全区核安全、辐射安全、放射性废物安全的监督管理。拟订有关政策、规划、标准,监督管理核设施安全、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对核材料的管制和民用核安全设备设施实施监督管理,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参与反生物、反化学、反核与辐射恐怖袭击工作,承担自治区核事故应急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负责全区环境监测、统计和信息发布工作。组织制定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组织实施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组织对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估、预测预警,组织建设和管理环境监测网和环境信息网,建立和实行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全区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环境信息。开展全区环境保护科技工作。组织开展环境保护重大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受理上市企业环保核查申请。

##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厅机关为二级预算单位,没有需要纳入决算的所属单位。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 **(一) 部门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入 6820.51 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1724.51 万元，减少 20.18%；减少主要原因是基建项目接近尾声，财政拨款减少；支出 5029.1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89.66 万元，减少 10.49%；减少主要原因是基建项目接近尾声，支出减少；结余 3621.19 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902.77 万元，减少 19.96%。减少变动原因主要是基建项目接近尾声

2018 年度决算收入 6820.51 万元，与预算相比增加了 4883.68 万元，增加 252.15%；增加变动原因主要是中央环保督查、自治区大气污染防治、中央土壤详查等项目的增加；支出 5029.17 万元，与预算相比增加 3092.34 万元，增加 159.66%。增加变动原因主要是增加了自治区环境监管能力建设专项实验室工程项目资金、中央环保督察、自治区大气污染防治、中央土壤详查专项资金等项目。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6820.5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251.33 万元，占 91.65%，其他收入 569.18 万元，占 8.35%。比上年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2183.6 万元；比上年其他收入增加 459.09 万元，变动原因主要是全区污染防治工程项目已结束；水污染防治项目已结束等；增加了“访惠聚”工作经费。

本年决算收入 6820.51 万元，与预算相比增加了 4883.68 万元，增加 252.15%，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251.33 万元，与预算相比增加了 4314.5 万元，增加 222.76%，其他收入 569.18 万元，与预算相比增加 569.18 万元，增加 100%。增加变动原

因主要是增加了自治区环境监管能力建设专项资金项目、中央环保督察、全国二次污普专项资金、自治区大气污染防治、中央土壤详查专项资金等项目，“访惠聚”工作经费等。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5029.1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4459.9 万元，占 88.68%，其他支出 569.27 万元，占 11.32%。比上年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983.32 万元，减少变动原因主要基建项目接近尾声，支出减少

本年决算支出 5029.17 万元，与预算相比增加了 3092.34 万元，增加 159.66%，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4459.9 万元，与预算相比增加了 2523.07 万元，增加 130.27%，其他支出 569.27 万元，与预算相比增加 569.27 万元，增加 100%。增加变动原因主要是增加了自治区环境监管能力建设专项资金项目、中央环保督察、全国二次污普专项资金、自治区大气污染防治、中央土壤详查专项资金等项目，“访惠聚”工作经费等。

## **二、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 **(一)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6251.33 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2183.6 万元，减少 25.89%。减少变动原因主要是基建项目接近尾声，财政拨款减少。

财政拨款支出 4459.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83.32 万元，减少 18.07%，其中：基本支出 2108.14 万元，项目支出 2351.77 万元。减少变动原因主要是基建项目接近尾声，支出减少。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3521.0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02.69 万元，减少 20.4%。减少变动原因主要是部分财政结转被收回。

2018 年度财政决算收入 6251.33 万元，与预算相比增加了 4314.5 万元，增加 222.76%；支出 4459.9 万元，与预算相比增加 2523.07 万元，增加 130.27%。增加变动原因主要是增加了自治区环境监管能力建设专项资金项目、中央环保督察、全国二次污普专项资金、自治区大气污染防治、中央土壤详查专项资金等项目

## (二)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459.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83.32 万元，18.07%，其中：基本支出 2108.14 万元，项目支出 2351.77 万元。减少变动原因主要是基建项目接近尾声，支出减少。其中：按功能科目分类

功能科目	合计	4459.9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5.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4.5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07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1.72
2110101	行政运行	1809.14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4.05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326.39
2110301	大气	159
2110302	水体	258.6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76
2111102	环境执法监察	47.72

## 按经济科目分类

序号	合计	4459.9
1	工资福利支出	1704.63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6.86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2.40
4	其他资本性支出	1106.01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459.9万元，与预算相比增加2523.07万元，增加130.27%。增加变动原因主要是增加了自治区环境监管能力建设专项资金项目、中央环保督察、全国二次污普专项资金、自治区大气污染防治、中央土壤详查专项资金等项目。

###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此项内容。

#### **三、部门结转结余情况**

年末结转结余3621.19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902.77万元，降低19.96%。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结余3521.03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902.69万元，降低20.41%。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37.11万元，比上年减少11.93万元，降低24.33%，减少原因是加强三公经费使用的管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2.85万元，占7.7%，比上年增加0.45万元，增长18.17%，增加



原因是跨境河流应急管理工作需要，财政追加的因公出国出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3 万元，占 88.92%，比上年减少 12 万元，降低 26.67%，减少原因是 5 辆公务车待报废；公务接待费支出 1.27 万元，占 3.42%，比上年减少 0.37 万元，降低 22.56%，减少原因是加强公务接待的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85 万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厅机关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出国（境）团组 2 个，累计 2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机票，公杂费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保险，油料，停车费和维护保养费用等。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厅机关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保有量为 17 辆。

公务接待费 1.27 万元。具体是：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27 万元，主要是餐费等。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厅机关国内公务接待 6 批次，156 人次。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 45 万元，决算数 37.11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17.53%，差异主要原因加强“三公”经费使用的管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 10 万元，决算数 2.85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71.5%，差异主要原因加强因公出国的管理；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没有差异；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数 33 万元，决算数 33 万元，

预决算差异率 0%，没有差异；公务接待费预算数 2 万元，决算数 1.27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36.5%，差异主要原因加强公务接待的管理。

##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厅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22.87 万元，比上年减少 9.78 万元，降低 2.94%，主要原因是加强内部控制，严格各项费用的审批。

## **六、政府采购情况**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07.5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7.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997.5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2.74 万元。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

### **(一)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17 辆，价值 649.15 万元，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保障机关工作的开展；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3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二) 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2018 年度，本单位实现绩效管理的项目涉及预算 448 万元，项目支出决算 2351.77 万元。

1、环保专项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环保专项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5 分。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48 万元，执行数为 3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有效提高，全区环境质量持续稳定，工业集聚区水污染防治与管理进一步改善，工业集聚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建成率由去年的 44% 提高至目前的 61.6%；二是通过项目中各类分项目的实施，有效提高了我区对重点区域环境污染联防联控、重点行业固定源污染治理和环境监管水平；三是专项计划的编制有利于指导今后一段时期的具体业务工作，项目中各类支出均有利于后续工作的开展，具有可持续性。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三挂钩”联动机制、“三线一单”硬约束机制、环评事中事后监管、与排污许可制度的衔接等环评管理制度执行有待进一步强化。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快推进重点规划和重点建设项目环评；二是加大与生态环境部协调沟通力度；三是深入现场调查研究，开展协调服务工作。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 2018 年度)

注：项目支出包括部门预算支出和专项预算支出

项目名称		环保专项业务费			
预算单位		环保厅机关			
预算 执行 情况 (万元)	预算数:	348		执行数:	338
	其中: 财政拨款	348		其中: 财政拨款	338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使用拨付资金 348 万 (至少完成 90%的资金使用)			使用拨付资金 338	
年度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包 含数字及文字	实际完成指标 值(包含数字及

指标完成情况				描述)	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开展核技术利用和电磁辐射项目监督检查	80 次	80 次		
			开展放射源和射线装置专项活动、污染防治现场公众参与宣传活动	4 次	4 次		
			政策建议、研究报告等	3 份	3 份		
			对机动车排放等方面的监督检查	4 次	4 次		
			开展对全区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建设运行及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情况专项检查	≥1 次	1 次		
			开展环保系统环境监测机构监测人员持证上岗考核工作	≥210 本	≥210 本		
			组织编制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17 年环境质量状况公报	100 本	100 本		
			开展“六五”环境日实践活动	≥2 次	2 次		
			印制环境保护科普及宣传资料,并向公众发放	≥2 万册	2 万册		
			组织开展环保设施向公众开放活动	》30 次	≥32 次		
			制定并发布了《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规定》	1 套	1 套		
			开展环境保护地方标准制(修)订工作	≥2 期	≥2 期		
			组织自治区国土资源厅、农业厅、林业厅、畜牧厅联合开展“绿盾 2018”自然保护区监督检查专项行动	1 次	1 次		
			自治区党委、自治区政府召开会议研究《新疆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	2 次	2 次		
			出国(境)批次、出国(境)人数	3 批次、4 人次	2 批次、2 人次		
			质量指标		规划成果完成率、研究成果验收通过率	100%	100%
					年度实施计划按时完成率 100%	1	90%
项目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得到保护和恢复	进一步改善	进一步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对生态文明建设理念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认知度	得以提升	得以提升			

			提高公众核与辐射环境安全、核安全文化意识、提高对危险废物非法处置概念的认知程度	较为显著	较为显著
			保持核与辐射环境安全质量稳定,减少发生辐射事故污染事件	不发生	未发生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核技术利用和电磁辐射企业单位的环境监督管理,加强放射性废物和废弃放射源的收贮,降低辐射环境风险、POPs 淘汰、削减及控制	进一步改善	进一步改善
			加强水、气、土污染防治与管理,防范环境风险	进一步改善	进一步改善
			跨界河流水质管理和突发应急事件处置能力	明显提高	有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公民的环境行为通过广泛宣传教育,在公众形成人人关心、支持、参与环境保护的氛围	长期
			中哈两国建立水质监测互信机制	取得较好成效	成效良好
			为持续保持辐射环境质量改善提供技术和数据支持、为环境改善提供技术和数据支持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与单位对技术支持工作的满意度	>90%	90%
			培训学员的满意度	90%	95%
			交流双方满意度	≥100%	≥100%

2、自治区环境监管能力建设专项资金项目（事业单位业务用房）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自治区环境监管能力建设专项资金项目（事业单位业务用房）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6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218 万元，执行数为 1003.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31.18%。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 2018 年项目处于设备安装和内部装修阶段，需要进行招标采购的设备和材料较多，按照合同约定，很多暂估价材料需要与施工总承包单位联合招标，招标采购周期较长，影响了整个项目施工进展。；二是工程施工各个专业出现大面积交叉，组织协调较为困难，很多分项工程不能按期完成工程进

度。下一步改进措施：2018年，主体工程已经基本完成需要采购的设备和材料的招标工作。2019年，我厅将全力推进项目收尾，完成主体工程施工内容并实现竣工验收，争取开始工程竣工结算工作；实验室建设及配套设施安装将全力推进项目，争取尽快完成项目政府采购招标工作，组织设备供应商尽快完成设备采购、集成和安装工作。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 2018 年度)

注：项目支出包括部门预算支出和专项预算支出

项目名称		环保厅事业单位业务用房建设项目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3218 万元	执行数:	1003.43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218	其中:财政拨款	1003.43 万元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1、完成项目主体建筑建设； 2、完成实验室建设及配套设施安装政府采购工作，开始进行设备采购和安装。			1、主体工程还有部分施工内容没有完成，目前还未达到合理验收条件； 2、实验室建设及配套设施安装政府采购工作因有供应商投诉被暂停。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主体工程建设面积 35929 m <sup>2</sup>	主体施工已经完成，计划完成室内各项配套设施安装	>80%
			实验室建设及配套设施安装政府采购	完成拨付资金范围内的政府采购工作	0%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计划达成验收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程量完成率	100%	80%
	配套设施完成率		100%	80%	
	项目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基础设施完成率	100%	80%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良好履职基础，提高服务社会发展能力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80%	>80%	

3、“访惠聚”驻村工作组及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访惠聚”驻村工作组及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33.92万元，执行数为233.9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根据中央和自治区党委关于打好脱贫攻坚战的战略部署和自治区党委关于认真做好2018年“访惠聚”驻村工作有关要求，将233.92万元全部投入到脱贫攻坚工作中，切实改善当地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提升了村级党组织的凝聚力、号召力。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8年度)

项目名称		“访惠聚”及第一书记驻村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环保厅机关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233.92	执行数：	233.92
	其中：财政拨款	233.92	其中：财政拨款	233.92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全年拨付使用资金 233.92			全年拨付使用资金 233.92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乌什县阿克托海乡 5 个“访惠聚”驻村工作队。	5	5
			第一书记 10 名	10	10
		质量指标	拨付资金使用完成率	100%	100%
			拨付资金使用进度	100%	100%
		时效指标	2018 年 12 月前完成	100%	100%
		成本指标	拨付总金额	233.92	233.92
	项目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了农牧民生活	较大的改善	较大的改善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工作队满意度	100%	100%
			第一书记满意度	100%	100%

4、县域考核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县域考核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47.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44%。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组织 59 个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包括国家级 48 个和自治区级 11 个）按时完成年度例行生态环境质量监测工作，报送相关监测数据及自查报告；二是按时向生态环境部报送年度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考核工作报告；三是举办“十三五”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监测评价与考核工作培训班；四是会同自治区财政厅对霍城县和察布查尔县进行现场核查，并将核查结果报送生态环境部，作为对这些县域生态环境保护管理监管指标的评价依据。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18 年度）

项目名称		县域考核				
预算单位		监测监察处				
预算 执行 情况 (万元)	预算数:	50 万元	执行数:	47.72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50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47.72 万元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根据原环境保护部、财政部联合印发的《关于加强“十三五”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监测评价与考核工作的通知》要求，自治区环保厅和自治区财政厅继续配合国家生态环境部和财政部做好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监测评价与考核工作。		已按照《关于加强“十三五”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监测评价与考核工作的通知》要求，配合完成 2018 年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监测评价与考核工作。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 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自治区“十三五”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监测评价与考核工作培训班		1 期	1 期
			提交 2018 年度我区县域考核工作报告		1 份	1 份
			提交 2018 年度我区县域考核工作现场核查工作报告		1 份	1 份
		质量指标	提交 2018 年度我区县域考核工作质控工作报告		1 份	1 份
		时效指标	组织国家级 48 个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监测工作，报送相关监测数据及自查报告		48 个	48 个
			组织自治区级 11 个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按时完成年度例行生态环境质量监测工作，报送相关监测数据及自查报告		11 个	11 个
	项目效果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配合生态环境部完成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监测评价与考核工作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参与培训人员对培训工作的满意度		≥90%	≥90%	

###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结余分配：反映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

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本单位支出功能分类说明。

208（类）05（款）04（项）：指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

位离退休。

208（类）05（款）05（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类）05（款）06（项）：指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类）05（款）99（项）：指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11（类）01（款）01（项）：指行政运行

211（类）01（款）02（项）：指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1（类）01（款）99（项）：指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11（类）03（款）01（项）：指污染防治（大气）

211（类）03（款）02（项）：指污染防治（水体）

211（类）03（款）99（项）：指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11（类）11（款）02（项）：指环境执法监察

其他有关说明内容。

####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的8张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